# 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召开程序及要求

来源：网络 作者：枫叶飘零 更新时间：2024-09-05

*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召开程序及要求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召开程序及要求一、组织生活会制度组织生活会是指党支部(党小组)以交流思想、总结经验教训、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为中心内容的组织生活制度。一般每年召开一次。二、会前准备1.确定主题。根据上级党组织要求...*

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召开程序及要求

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召开程序及要求

一、组织生活会制度

组织生活会是指党支部(党小组)以交流思想、总结经验教训、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为中心内容的组织生活制度。一般每年召开一次。

二、会前准备

1.确定主题。根据上级党组织要求和本单位实际，认真分析支部和党员在党性党风党纪方面存在的问题，有针对性地确定党员组织生活会主题。上级党组织已明确主题的，要结合实际进一步细化、具体化，并确定重点解决的问题。

2.制定方案。党支部(党小组)要制定党员组织生活会实施方案，内容包括会议日期、地点、主题、程序、学习内容、时间安排、征求意见等，提前10天通知与会人员。

3.组织学习。针对会议主题和存在的问题，认真确定学习篇目，采取自学、讨论和集中学习等形式，组织党员认真学习有关文件，其中集中学习时间不少于半天，为对照检查、自我剖析和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奠定思想基础。

4.征求意见。要在向本单位党员干部群众通报党员组织生活会时间和主题的基础上，采取发放征求意见表、召开座谈会、个别访谈和设立意见箱等形式，征求他们对每名党员的意见建议。

5.反馈意见。党支部(党小组)对收集到的意见进行认真梳理，除属于人身攻击、发泄私愤的以外，由党支部书记(党小组长)分别向每个党员“原汁原味”地进行反馈。上级党组织掌握的、需要党员在组织生活会上说明或检查的问题，应在会前一并反馈。

6.谈心谈话。党支部班子成员之间、党支部班子成员与党小组长之间、党支部书记(党小组长)与每个党员之间、党员与党员之间，都要普遍开展谈心谈话活动。

7.撰写发言提纲。每名党员都要围绕组织生活会主题，结合征求意见、谈心谈话、岗位特点和履职情况，认真撰写发言提纲，总结自身思想、作风、工作和生活情况，深入查找存在的主要问题，深挖产生问题的思想根源，条目式列出问题清单和整改措施，不强求统一格式，不以字数多少定优劣。

8.报送专题报告。党员组织生活会召开前3-5天，党支部将党员组织生活会准备情况向上级党组织进行专题报告，以便上级党组织派人参加。

三、会中要求

1.组织生活会一般由党支部书记(党小组长)召集并主持。主持人首先要宣布党员到会情况和会议着重要解决的问题。然后组织引导党员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

2.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一般按照“先支部书记、后支部委员、再普通党员”的顺序，采取“一人谈、众人帮、逐人开展”的方式进行。

3.在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的基础上，每名党员要对照群众提出的意见建议、查摆梳理出的突出问题、列出的问题清单和组织生活会上提出的批评意见谈清认识、表明态度。对正确的意见，诚恳接受，吸取教训，切实改正;对意见较集中或重大的问题，作出详细说明，不能回避;对不符合事实或不完全符合事实的意见，实事求是地作出说明。

4.认真做好党员组织生活会记录。基本要求是：①明确专人记录;②写明会议名称、时间、地点、出席、缺席和列席人员、主持人、记录人等;③会议内容要按照议定的顺序记录;④尽量采取详细记录法，也可根据情况，把详细记录和摘要记录方法交叉起来运用;⑤记录要真实、准确，不能随意增删、更改，重要内容避免遗漏。

四、会后要求

1.组织生活会结束后，在一定范围内通报情况。通报的内容主要包括会议基本情况、总体评价、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情况等。因故没有参加会议的党员，由主持人或主持人委托出席会议的其他同志将会议情况和批评意见转告缺席人。

2.组织生活会后一周内，党支部按照“有什么问题就解决什么问题、什么问题突出就重点解决什么问题”的要求，根据会前征求意见、谈心谈话和会中开展批评的情况，组织每名党员认领问题、认领责任，有针对性地制定整改措施，建立台账“销号”管理，做到目标明确、措施明确、时限明确。

3.组织生活会后10天内，党支部要向上级党组织报送会议情况书面报告、会议记录、情况报告单和出席情况表、党员制定整改措施等情况。

4.党支部要始终坚持问题导向，采取组织党员自我检查、党员之间互查、邀请群众监督检查等形式，经常检查党员整改措施落实情况及整改的效果，并通过党务公开栏及时向党员群众公开。

5.认真做好材料归档工作，主要包括会议方案、会议通知、征求到的意见建议、党员发言提纲、会议发言原始记录、整改方案或整改措施、情况报告单和出席情况表、党员组织生活会的综合情况报告等材料。

五、其它要求

1.组织生活会要坚持“五不开”：

征求意见不深入的不开，谈心谈话不广泛的不开，发言提纲达不到要求的不开，参加会议的党员达不到规定人数(五分之四以上)的不开，党支部书记(党小组长)不到会的不开。

2.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做到“八看”标准：

看是否准确讲出了个人存在的问题，讲清表现，认清危害;

看对党组织和党员群众提出的意见，是否有正确的态度，并作出实事求是的回答;

看是否能从主观上剖析存在问题的根源，思想认识是否深刻;

看改正方向是否明确，整改措施是否切实可行，是否具有针对性;

看与会党员之间是否相互开展了批评;

看批评是否触及主要问题，是否从思想深处帮助其寻找根源;

看通过开展批评是否达到了预期的效果;

看对党员承诺践诺情况是否进行了检查总结。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